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6〕9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“五四”系列先进个人评比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分团委：

为选拔德智体美劳先进典型，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发挥优秀学生榜样的示范力量和带头作用，激励全院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接续奋斗。院团委决定开展2025年度“五四”系列先进个人评比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对象

2026年6月30日前在校的全日制本科生

二、参评条件及奖项设置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-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思想上积极进步；
-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和谐的人际关系，尊敬师长，诚实守信，乐观向上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- 学习成绩良好，2025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；
- 无任何违反校纪校规情况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

笃学之星、力行之星、守正之星、求新之星、自强之星、公益之星、媒体之星、文艺之星和体育之星等，每类奖项不超过 10 名，最多 90 人。同类别奖项不重复奖励，当年度不同类别奖项最多申报两项。

1. 笃学之星

(1)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思想上积极要求进步。

(2)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和谐的人际关系，尊敬师长，诚实守信，遵守校纪校规和社会公德。

(3) 学习目的明确，勤奋刻苦，具有较好的文化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，学习成绩优良，无课业不及格情况。

(4) 综合素质全面，积极践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要求。

在符合以上基本条件基础上，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优先推荐：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列专业前 3%；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 600 分以上；专业必修课成绩 100 分；学习成绩显著进步者。

2. 力行之星

(1) 带头坚定信念。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，思想积极向上，听党话、跟党走，积极学习相关理论知识；

(2) 带头刻苦学习。学习成绩优良且 2025 年度无课业

不及格情况，学习成绩综合排名至少有一次在专业前 30%；

(3) 带头弘扬新风。以身作则，遵纪守法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
(4) 工作认真负责。积极组织参加第二课堂，热心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，表现突出；

(5) 从事学生会工作 1 年以上（含 1 年），学生反映好；

(6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3. 守正之星

(1) 从事理论学习组织工作的团干部、青马学院中理论学习与实践工作表现突出者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成员或思想政治类学生社团成员；

(2) 政治立场坚定，政治面貌为共青团员或中共党员，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；学习成绩优良；

(3) 热爱时政，热爱理论学习，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和理论水平；组织带动周围同学参与理论学习与实践；

(4) 在思政微课大赛、“卡尔·马克思杯”理论知识竞赛等组织工作和参与中成绩突出，可优先推荐；

(5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4. 求新之星

在科技创新与创业工作中表现突出，学习成绩良好，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且无任何处分，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。

(1) 在“挑战杯”、“互联网+”、“新苗计划”等省教育厅公布的 A 类大学生科技竞赛项目中担任主要负责人（前 2

名), 并荣获省级三等奖及以上成绩;

(2) 在学术研究上取得显著成果, 以第一作者/通讯作者发表 SCI、ISTP、SSCI 或学校认定的一级期刊, 以第一、第二作者出版学术专著; 在创新发明方面取得显著成绩, 研究成果获省、部级以上奖励或获得国家专利授权;

(3) 已注册公司, 运行良好, 风投 10 万元以上; 积极带动身边同学共同创业, 口碑好、效应佳;

(4) 任职校内登记在册的创新创业类社团正副负责人, 负责校内竞赛类、学术科技类活动主要组织筹备工作, 对校内创新与创业工作作出突出贡献;

5. 自强之星

(1)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,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, 思想上积极要求进步;

(2)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, 和谐的人际关系, 尊敬师长, 诚实守信, 乐观向上,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;

(3) 在符合基本条件基础上,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, 可优先推荐: 励志拼搏, 诠释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精神, 本人的自强事迹在本校的校报、校园网等校园媒体或其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, 在校园内引起较大反响; 有梦想并勇于克服各种困难去实现自己的梦想, 在爱国奉献、科研创新、自主创业、志愿公益等方面, 表现出非同一般的顽强毅力, 有突出的自强事迹或个人成就, 为当代大学生树立了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;

(4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6. 公益之星

(1)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学习成绩良好，是注册志愿者，参与志愿服务时间原则上累计 100 小时；

(2) 长期坚持投入公益事业，积极参与大型赛会等志愿服务工作中，热爱志愿服务工作，有较强的责任心，有较大社会影响力或公益创业有较好效益等；

(3) 获得省、市及以上相关荣誉的志愿者可优先推荐；

(4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7. 媒体之星

(1) 至少加入 1 个学生社团、参与一次主题活动，深入参与校园各类媒体宣传工作的全日制学生。包括纸质媒体，平面媒体，广播、电视、网络媒体等媒体；

(2) 政治立场坚定，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思想积极向上；

(3) 热爱宣传工作，视角独特、思维活跃，多次在公开网络或平面媒体、电视广播媒体上发表过作品（包括文字作品、书画作品、设计作品、摄影作品、摄像作品、游戏作品）或提供新闻线索和信息，在宣传工作中表现突出；

(4) 积极参与学校媒体宣传工作，在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，发挥重要作用的骨干；

(5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8. 文艺之星

(1) 在文艺方面有特长的全日制在册学生；

(2) 政治立场坚定，敢于承担，乐于奉献，能发挥艺术专长；

(3) 在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等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，积极参加学校的大型文艺活动，在文艺活动组织工作中有突出贡献、引领校园美育文化的文艺骨干；

(4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9. 体育之星

(1) 在体育方面有特长的全日制在册学生；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，思想上积极要求进步；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，和谐的人际关系，尊敬师长，诚实守信。

(2) 在体育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在校级、省级、全国性和国际级体育竞赛中获奖者；取得国家一级、二级运动员登记证书者；

(3) 通过裁判员、指导员等级考核，获体育项目校园等级裁判员、指导员证书，国家等级裁判员证书者；

(4) 本年度无不及格记录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三、材料申报

上述奖项的参评者均需提交如下材料：

1. 个人申报表附件 1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“五四”系列先进个人申报表》（一式一份）；

2. 个人一寸照 1 张，个人生活照 2 张（横版一张，竖版一张），要求原图照片清晰，照片不小于 1MB；

3. 教务系统 2025 年度两学期成绩截图；

4. 其他荣誉佐证材料。

个人申请材料请以“奖项名称+二级学院+姓名”命名（如：自强之星+管理学院+张三）打包成文件夹，于3月19日12:00前发送至各奖项评选单位邮箱，逾期提交或漏交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。

笃学之星发送至邮箱：qingmahziee@163.com

力行之星发送至邮箱：hdxgstu@163.com

守正之星发送至邮箱：qingmahziee@163.com

求新之星发送至邮箱：hzieexkjs@163.com

自强之星发送至邮箱：hdxgstu@163.com

公益之星发送至邮箱：Hzieevolunteer@163.com

媒体之星发送至邮箱：qingmeihziee@163.com

文艺之星发送至邮箱：dayituan2026@163.com

体育之星发送至邮箱：hdxgstu@163.com

各评选负责单位（附件3）将评选出的获得者的名单汇总，于3月27日12:00之前将汇总表（附件2），以“奖项名称”的形式命名（例：媒体之星）发送至青马学院邮箱：qingmahziee@163.com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俞霖楠（教师）：0571-58619875

余利红（学生）：15988167229

电子邮箱：qingmahziee@163.com

附件：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“五四”系列先进个人申报表

2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“五四”系列荣誉汇总表

3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“五四”系列评选负责单位汇总表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

附件 1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“五四”系列先进个人申报表

姓名		学号		照片
政治面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群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青团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预备党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共党员			
联系方式				
申请荣誉				
个人事迹简介	(包括个人简介、上学期学业情况、所获荣誉、主要事迹等情况, 请另附页, 800 字左右材料)			
本人承诺	本人对以上信息及所附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, 如有虚假, 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本人签字:			
学院团委 审批意见	签章: 年 月 日			

附件 3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度 “五四”系列评选负责单位汇总表

序号	奖项名称	负责组织	负责人	联系方式
1	笃学之星	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院	余利红	15988167229
2	力行之星	院学生会	吴子越	15824455076
3	守正之星	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院	余利红	15988167229
4	求新之星	学生科学技术联合会	傅裕航	18067071881
5	自强之星	院学生会	吴子越	15824455076
6	公益之星	青年志愿者协会	周语笑	15024489545
7	媒体之星	青年新媒体中心	李莹	19560117884
8	文艺之星	大学生艺术团	赵紫嫣	15158093157
9	体育之星	学生社团指导中心	黄佳好	13967726615